

关于铁岭市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1 月 4 日在铁岭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铁岭市财政局局长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铁岭市 2022 年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收支预算草案提请市第九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

过去的一年，全市各级财税部门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严格按照“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重要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全力以赴稳增长、保民生、防风险，实现了全市财政平稳运行。

（一）2022 年预算收支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根据财政收支快报统计（下同），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5.5 亿元，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同口径

(以下简称“同口径”)下降 2.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4.3 亿元,增长 9.8%,加减上级补助等收入和结转下年等支出,当年收支平衡。

市本级(含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4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8 亿元。

市本级(不含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 亿元,同口径增长 5.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 亿元,增长 13.1%,加减上级补助等收入和结转下年等支出,当年收支平衡。

主要收入项目执行情况。税收收入 8.8 亿元,同口径增长 10.6%;非税收入 4.2 亿元,下降 5.4%。

主要支出项目执行情况。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 亿元,教育支出 6 亿元,农林水支出 3.8 亿元,卫生健康支出 7.4 亿元,公共安全支出 4.3 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 亿元,科学技术支出 0.4 亿元,节能环保支出 0.5 亿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 亿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4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5 亿元,加减上级补助等收入和结转下年等支出,当年收支平衡。市本级(含经济开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3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9 亿元。市本级(不含经济开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5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7 亿元,加减上级补助等收入和结转下年等支出,当年收支平衡。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4.7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2 亿元,加减上级补助等收入和结转下年等支出,当年收支平衡。市本级(不含经济开发

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4 亿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 亿元, 加减上级补助等收入和结转下年等支出, 当年收支平衡。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81.5 亿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67.5 亿元。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47.5 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39.4 亿元。

(二) 2022 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省政府批准我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340.95 亿元(市本级 192.88 亿元)。当年全市发行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 33.68 亿元(市本级 24.34 亿元), 新增债券 36.09 亿元(市本级 20 亿元)。2022 年末全市政府债务余额 334.05 亿元(市本级 192.27 亿元)。

二、2022 年落实市人大决议及财政重点工作情况

按照市人大预算决议要求, 全市各级财政部门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 严格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和批准的预算, 主动应对大规模减税降费、严重洪涝灾害以及多轮疫情冲击等复杂形势, 在工作中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 严格按照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政策靠前发力的要求, 落实落细稳住经济大盘一揽子政策措施, 以“精算、精管、精准、精细”专项行动为抓手, 不断挖掘增收节支潜力, 提升财政管理效能, 进一步增强财政对民生改善、疫情防控、产业发展的保障能力, 重点推进以下工作:

(一) 坚持开源节流并举, 积极化解财政运行风险。一是加强税费征收管理。积极优化组织收入工作机制, 建立横向“协同配合”、纵向“上下联动”的沟通协调制度, 按照“日周旬月季”开展重点税(费)源调度分析, 切实提高财政收入质量, 确保依法征收、应收尽收。二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抢抓国家

大力支持东北振兴、稳住经济大盘政策机遇，谋深谋实项目储备，抢前抓早向上沟通，坚持“首保政策倾斜、次争资金额度”的原则，全年累计争取到位各类转移支付资金 175 亿元，较上年增加 7 亿元，增长 4.9%，资金规模排在全省第 3 位，有效地支持了全市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三是树牢政府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从严控制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全面压减“三公”经费支出，2022 年市直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20.5 个百分点。同时，全面开展预算单位实体账户资金清查行动，累计清理收回闲置资金近亿元，并全部用于保障“三保”等急需领域。四是兜实基层“三保”底线。始终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通过建立“专人专区”联络调度机制、工资专户发放制度、设置应急周转金等一系列措施，千方百计保障了文教人员工资、绩效奖和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涉及个人切身利益的民生支出和党政机关正常运转。

（二）精准实施财税政策，确保稳住经济发展大盘。一是落实落细各项财税政策。不折不扣执行国家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税、缓费 16.5 亿元，用“真金白银”助力了企业发展，稳定了市场主体。同时，将国家 9.8 亿元留抵退税补助资金全部下达县区、直达企业，在保障基层退税资金需求的同时，为企业直接注入了现金流。二是进一步加大助企纾困力度。全面落实助企纾困“双十条”政策措施，积极筹措财政资金 0.32 亿元，重点支持了企业自主创新、改造升级、做大做强和协同发展，引导和鼓励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投放、创新金融产品、优化金融服务，进一步减轻了疫情对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影响。三是大力支持项目年活动。兑现支持经济社会创新驱动发展

专项奖励资金 0.23 亿元，支持了飞地经济、实体经济、中小企业和民营企业发展，在巩固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基础上，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助力全市经济做大做强。四是全力支持扩大有效投资。充分发挥政府债券对投资的拉动作用，发行新增政府债券 36.09 亿元，重点用于污水管网、柴河大桥、市中心医院等重点项目建设和铁岭银行补充资本金；积极向省政府争取再融资债券 33.68 亿元、偿还债务利息 10.1 亿元，保障了债务还本付息的资金需求，守住了债务风险的底线。

（三）持续加大支农力度，推动实施全域发展战略。一是着力提高农业生产能力。筹措资金 14.6 亿元，重点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和东北黑土地保护性耕作；筹措资金 5.8 亿元，贯彻国家玉米和大豆、稻谷生产者补贴政策，稳定农民收入预期，调动农民生产积极性。二是积极夯实农村发展基础。筹措资金 2.63 亿元，重点建设 30 个美丽示范村、新建“一事一议”村内道路 596 公里、扶持壮大 58 个村级集体经济，补齐了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三是努力化解农民收入风险。筹措资金 2.3 亿元，推广扩大了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实施范围，坚决扛稳粮食安全重任；筹措资金 1.8 亿元，重点对种粮农民发放一次性农资购置补贴，积极应对农资价格上涨对农户的影响。四是持续支持乡村振兴战略。筹措资金 1.7 亿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支持脱贫地区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和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建设，落实脱贫劳动力稳岗就业政策；及时拨付各项惠农补贴以及春耕、防汛抗旱资金，重点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四）注重优化资金配置，切实改善基本民生福祉。2022

年，全市财政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 77.6%，有力地保障了各项民生实事落地见效。一是支持教育事业优先发展。投入资金 32.1 亿元，严格落实“两个只增不减”要求，推进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支持基础教育薄弱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和扶困助学体系建设，促进了教育事业均衡发展。二是完善社会保障和就业体系建设。投入资金 1.7 亿元，支持了高校毕业生、农村转移劳动力、城镇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投入资金 6.3 亿元，保障了低保人员、特困人员、临时救助对象、孤儿等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投入资金 4.9 亿元，落实了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提标政策。三是加快推进医疗卫生体系建设。投入资金 5 亿元，保障了健康驿站建设、全员核酸检测、定点医院救治能力提升等疫情防控支出；投入资金 6.9 亿元，积极落实国家医疗提标政策，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府补助标准由年人均 580 元提高至 610 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标准由年人均 79 元提高至 84 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障水平不断提高。四是完善保障性安居工程体系建设。投入资金 3.3 亿元，重点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开工 1.7 万户，对住房保障家庭发放租赁补贴，解决中等偏下收入群体住房困难问题。五是全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大力支持凡河新区污水治理、辽河流域水污染整治等重点环保项目，加大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力度，完善生态补偿机制，持续优化生态环境。六是积极支持文化、体育、计生等各项社会事业发展，保障公共安全和维稳，推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加强食品药品安全检查，完善安全生产监管体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五）加强财政基础管理，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效能。一是积极开展“四精”专项行动，通过推进法治财政建设、开展财政制

度创新、优化政策配置、改进业务流程等措施，逐步提高财政管理效能和预算管理水平。二是深化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理顺了铁岭县与银州区的财政管理体制，下放银州区域内“三横三纵一环路”的管理权限和支出责任，在完善市以下财政管理体制的同时，进一步增强了城区对城市的综合治理能力。三是进一步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深度融合，强化事前绩效评估，增强项目立项和预算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优化预算安排、完善政策设计、修订公共服务标准、改进项目管理的重要依据，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四是大力开展数字财政建设，完善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市县两级 1162 个预算单位全部上线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会计核算业务，实现了全市预算管理统一规范和有效控制。五是加大预决算信息公开力度，市县两级政府和部门预决算信息均按要求向社会全面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总体看，在市人大、市政协及代表委员的监督指导下，全市各级财政部门较好地完成了 2022 年各项工作任务。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和财政工作中还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主要是：财政收入增长普遍乏力，“三保”、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有增无减，部分地区财政资金运行极为艰难；政府债务规模仍然偏高，金融改革化险成本和企业债务风险增加了财政负担，风险向财政领域传导初显；全面深化改革任重道远，现代预算管理制度尚需健全完善；违反财经纪律问题时有发生，资金监管力度仍需进一步加大等。我们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将采取有效措施应对解决。

三、2023 年预算草案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建设美丽幸福新铁岭的关键一年，编制好 2023 年预算，抓好各项财政工作意义重大。据此，按照《预算法》和预算编制政策要求，我们编制了 2023 年财政收支预算草案。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和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注重精准、更可持续；完善减税降费措施，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保持必要的支出强度；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加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兜牢基层“三保”底线，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加强财政承受能力评估，保障财政可持续和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可控；始终坚持发展第一要务，大力振兴工业经济，着力优化发展环境，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推动经济稳健增长，为在建设美丽幸福新铁岭上展现更大担当和作为提供有力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48.7 亿元，增长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00.2 亿元，增长 7.5%，加减上级补助等收入和结转下年等支出，当年收支平衡。

市本级（含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7.4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59.7 亿元。

市本级（不含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4 亿元，增长 7.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56.7 亿元，增长 7.3%，加減上级补助等收入和结转下年等支出，当年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1.4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33.2 亿元，加減上级补助等收入和结转下年等支出，当年收支平衡。

市本级（含经济开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6.9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7.2 亿元。

市本级（不含经济开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6.4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6.7 亿元，加減上级补助等收入和结转下年等支出，当年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0.2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1.8 亿元，加減上级补助等收入和结转下年等支出，当年收支平衡。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0.2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0.5 亿元，加減上级补助等收入和结转下年等支出，当年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73.9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70.5 亿元。

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42.4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39.8 亿元。

以上有关预算草案具体情况详见《铁岭市 2023 年预算草案

及解读》。

四、2023 年财政收支政策

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健全现代预算制度”总体部署，把艰苦奋斗、勤俭节约作为预算收支安排的基本原则；收入预算要综合考虑国家政策和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等因素，实事求是组织收入，科学预计收入增幅；支出预算要围绕稳住宏观经济大盘，与积极财政政策相衔接，保持适当支出强度；加大同一领域不同渠道资金统筹整合力度，增强对支出预算安排的保障能力；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保障改善民生，增强财政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

（一）坚持以政领财，在新征程上续写新篇章。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党中央关于经济工作的决策部署上来，坚定不移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领导，牢牢把握财政部门首先是政治机关的定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确保财政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坚持党建与业务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加强对中央、省和市确定的重大战略、重要任务、重点改革的财力保障，做到“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确保预算制度安排体现党中央战略意图，更好发挥财政在国家治理中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

（二）坚持以财辅政，在稳经济上积聚新动能。一是落实落细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全力推动经济实现质的稳步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强化财政资金的支持引导作用，重点支持开展招商引资、谋划高质量项目和培育专精特新优质企业；加大助企纾困政策支持力度，为企业送政策、送服务、勤“撮合”、解难题，

帮助企业降低成本，渡过难关。二是支持做大做强工业经济，加快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支持新能源、特色装备制造、战略性新兴产业建设，大力发展数字经济，着力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扎实做好结构调整“三篇大文章”，积极为传统产业赋能，刺激地方经济发展。三是支持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在提升比较优势的基础上形成核心技术优势，培植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新增财源；加大现代服务业投入力度，积极支持加快发展电商直播产业，重点打造铁岭特色网红选品中心和网红输出基地，全面提升电商公共品牌和名牌产品效应。四是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持续稳定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落实好各项惠农补贴政策，促进农业稳产增产和农民增收；继续夯实农业发展基础，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黑土地保护等重点项目建设，支持特色产业发展。

（三）坚持底线思维，在防风险上体现新担当。一是加强债务风险管理，健全债务风险事前干预、事中控制、事后应急处置机制，做到早发现、早预警、早报告、早处置，严守政府债务风险底线，筑牢隐性债务风险防线；积极采取发行再融资债券、处置经营性国有资产等方式，努力压减政府存量债务规模，减轻还本付息压力。二是助力化解金融风险，严格落实全市金融机构改革财税政策，通过争取上级专项借款和债券等方式，积极筹措改革化险资金，并加强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促进金融机构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控，筑牢金融风险向财政领域传导的“防火墙”。三是兜牢“三保”风险底线，坚持将“三保”支出作为预算支出重点，动态关注财政收支形势和工资发放情况，对可能出现的突

发事件，做到“随时发现、随时报告”，确保将“三保”风险事件解决在发生初期、化解在萌芽状态，为基层“三保”筑牢“防护网”、拧紧“安全阀”。

（四）坚持精准发力，在保民生上实现新突破。一是支持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继续推进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实施两免一补政策，支持基础教育薄弱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和职业教育深化改革、提升内涵，完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促进教育事业均衡发展。二是支持健全社会保障和就业体系。重点落实基本养老保险提标政策，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保障失业人员、城乡低收入群体、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支持高校毕业生和农民工等就业困难群体就业。三是支持卫生医疗体系建设。支持提升县域医疗服务能力，适当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标准，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支持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加强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和应急能力建设。四是支持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重点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加强大气、水、土壤污染治理，推动城市黑臭水体治理和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实现生态文明建设新进步。五是保障公共安全和维稳，推进司法、监察体制改革和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加强食品药品安全检查，完善安全生产监管体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五）坚持标本兼治，在促改革上释放新活力。一是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创新预算管理方式，加强预算支出与各类存量资源的有机衔接，完善重点项目清单管理机制，提高预算完整性和财政统筹能力，坚持集中财力办大事。二是稳步推进财政体制改革，积极做好改革调研、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摸底、财政收入

划分测算等相关工作，研究制定财政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稳步推进全市财政体制改革工作。三是加快财政大数据建设，深度利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反映的信息集成和大数据应用结果，实现财政资金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和动态监控，以达到对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等管理活动的动态反映、实时监控和及时预警。四是落实好直达资金分配监管机制，进一步扩大直达资金范围，强化从资金源头到使用末端的全过程、全链条、全方位监管，确保资金直达使用单位、直接惠企利民。五是加快专项债券资金使用进度，运用数字化手段，实行“一周一调度、半月一研判、一月一分析”，加强债券全生命周期闭环管理，推动项目“早准备、早开工、早建设、早见效”。六是加大存量资金盘活力度，坚持“收回为常态，不收回为特例”，建立常态化清理机制，推动实现“零结转”；坚持政府带头过“紧日子”，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把有限的钱花在刀刃上。七是扎实推进预决算公开工作，自觉接受人大和社会公众监督，认真落实人大决议和审计意见，加大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力度，对预算违法行为严格追责问责，让财经纪律成为不可触碰的“高压线”。

各位代表，完成 2023 年预算及各项财政工作任务艰巨、意义重大。我们有决心在市委的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和社会各界的监督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工作中有“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切实做到以政领财讲政治、以财辅政勇担当、有政有财善作为，努力在加快建设美丽幸福新铁岭中展现更大担当和作为！